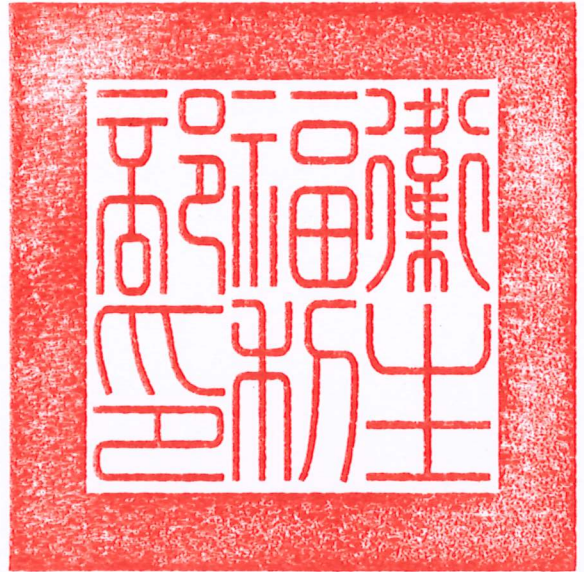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91605766號
附件：



修正「輸入藥物邊境抽查檢驗辦法」第二十四條及第十一
條附表二、第二十二條附表三。

附修正「輸入藥物邊境抽查檢驗辦法」第二十四條及第
十一條附表二、第二十二條附表三

部長陳時中